

厦门市公安交通管理局 厦门日报 联/合/策/划

特邀顾问:孙家麒 特约组稿:刘毅 齐铭

# 农民朋友们 安全出行 请牢记这些交通安全知识

正值秋收农忙,农民朋友们外出劳作、农作物装载运输等出行需求大大增加,农村地区的交通安全问题愈发重要。为了提高农民朋友的交通安全意识,厦门交警结合实际,深入各村居、重点企业、重要路段等开展农村交通安全宣传,积极营造安全、畅通、文明、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今天,让我们一起来重温一下,在农村地区,不同车型需要重点注意的交通安全问题。



三轮载货摩托车不可载人。

## 1 摩托车、电动自行车

### 戴好头盔再出发

摩托车、电动自行车在农村地区很常见,尤其是爷爷奶奶们常用他们来接孩子上下学。摩托车、电动自行车俗称“肉包铁”,安全防护性能弱,在交通事故中往往造成较为严重的伤亡后果。这类事故中约80%为颅脑损伤,而安全头盔就是“保命神器”。

不过,个别村民觉得自己只是在村里骑行,路途近没有必要戴头盔,或者不注意给乘客戴头盔等,安全隐患极大。请大家牢记,驾乘摩托车和电动自行车一定要规范佩戴安全头盔,系好固定卡扣。

此外,根据规定,摩托车后座不得乘坐未满12周岁的未成年人,轻便摩托车不得载人;电动自行车仅可载1名12周岁以下未成年人。请大家注意不要超员。

### 抢道逆行很危险

摩托车、电动自行车最常见的交通违法行为,就是逆向行驶、闯红灯、随意变道。这两类车比较灵活,遇到突发状况时,选择左右躲避的机动性更大,让对向或附近车辆、行人难以把握,躲避起来更加困难,从而更容易发生交通事故。此外,在红绿灯转换之间,有的摩托车、电动自行车驾驶人会抢行甚

### 按规行驶不闯灯

农村地区存在红绿灯的路口并不多,这就造成许多三轮车驾驶人经过路口时未养成减速观察的习惯,反而是加速通过。每闯一次红灯,就如同在“鬼门关”前走一遭。

通过路口时,即使路上人、车不多,也一定要减速慢行,注意观察,遵守交通信号灯指示。没有交通信号灯的路口要观察交通标识和标线,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通过。

### 人货混装危害大

丰收时节,不少村民出动三

至闯红灯,极易发生碰撞。

驾驶摩托车、电动自行车时,一定要按交通信号灯指示通行。摩托车应在最右侧的机动车道上行驶,按照机动车通行规定进入路口通行。电动自行车在划有非机动车道的路段,要行驶在非机动车道内;没有划设非机动车道的,要靠右侧路边行驶。

### 有牌有证才上路

“无牌”“无证”是比较常见的摩托车交通违法行为。由于“两无”摩托车驾驶人没有经过系统培训,法制观念淡薄,交通安全意识较弱,在道路上行驶时横冲直撞、随意调头、乱停乱放,严重妨碍交通安全。还有部分驾驶人不及时给摩托车年检,不仅无法保证车况,更有甚者已经达到报废标准还在路上行驶,十分危险。

为了自身的生命安全,也为了他人的平安出行,请广大摩托车驾驶人一定要按规定考取机动车驾驶证、办理机动车牌照、按时年检。

购买车辆时,应到正规地点购买技术标准符合国家规定的车辆,绝不能因为贪图一时便宜购买报废车。当自家车辆达到报废标准,要严格按照报废程序进行报废处理,切勿驾驶报废车辆上路。

轮载货摩托车运载农产品,不仅超载现象频发,还经常出现人货混装、车辆改装等极其危险的违法行为。

三轮载货摩托车的结构、性能、安全技术等均是针对短途运输货物设计的,不具备载人条件,一旦发生紧急情况,车辆难以控制,人员极易被甩出,发生伤亡。车辆超载会使转向和刹车性能下降,使车辆出现突然偏驶、制动失灵、转向失控等危险,极易发生交通事故。

外出务农时,切勿贪图方便搭乘拖拉机、三轮车等农用车辆,也

### 驶出路口要当心

随着城市的建设发展,越来越多的农村与城市公路相连接,出现了许多村口就是大马路的情况。个别村民驾车由村路驶向公路交叉口时,十分随意,不注意观察来往车辆情况,想过就过,极易和公路上快速驶来的车辆发生碰撞,造成交通事故。

大部分村口都设置了爆闪灯、劝导站等安全设施,请村民经过时注意安全。驶出村口时,一定要减速观察,避让正常行驶的车辆,选择无来车的时机驶进大路。同时,也请广大驾驶人在与村路交叉的路段上通行时,要提高警惕,谨慎驾驶。

### 遇到大车要远离

在不少新建的交通要道上,行驶着很多大货车。大货车视野盲区远远超出大多数人的想象,一旦进入货车视野盲区,货车驾驶员通常难以及时发现车身旁的人和车,在变道、转弯等驾驶过程中极易引发事故。

摩托车、电动自行车的驾驶人在路上行驶时,要“眼观六路、耳听八方”,自觉远离大货车,特别是货车右侧视野盲区,主动避让,保障安全。

千万不要坐在货车后斗内。要时刻将自己和他人的安全放在首位,务农路上不“误”安全!

### 驾驶三轮车也要戴头盔

三轮车驾驶人佩戴安全头盔是农村地区三轮车交通事故中伤亡较多的重要原因。头部是最容易受到致命伤害的部位,驾车不戴安全头盔则会增加伤亡概率。

无论何时何地,驾驶三轮摩托车一定要正确佩戴安全头盔,保障生命安全。

## 3 小汽车

### 牢牢系好安全带

安全带,生命带!驾驶或乘坐汽车时,一旦发生碰撞,安全带能将驾乘人员固定在位置上,防止被甩出车外造成二次伤害,也能减轻撞击力。在许多交通事故中,系与不系安全带,结果往往就是生与死的差别。

驾乘车辆时,无论在前排还是后排,都应系好安全带,不能因为车速慢、路程短就有所懈怠。未满12岁的儿童,要坐在后排,不满4岁的儿童要在后排乘坐儿童安全座椅,并系好安全带。

### 拒乘“超员车”“黑车”

集体出行时,不少人为了方便,经常会“挤一挤”“凑合坐”,导致车辆超员。他们总觉得“一会儿就到问题不大”,殊不知超员会导致车辆制动距离增加,遇到危险无法及时停车避险,发生车辆失控等危险。

出行要选择正规运营客车,切勿乘坐私揽客源、非法运营的“黑车”。

### 饮酒驾车要杜绝

亲朋好友聚会时,不少人喜欢“喝两口”。但农村地区代驾不如城市普及,发生酒驾的概率较大。饮酒会导致人的观察能力、操控能力大幅度下降,再加上部分农村地区由于道路设施不完善,经常出现酒后驾驶人路旁水沟等情况,造成较重伤害。

酒后驾车属于严重的交通违法行为!特别要提醒的是,因距离短、无代驾,很多摩托车驾驶人存在侥幸心理,认为不会出事。但一旦发生交通事故,后果都比较严重。无论任何时候,饮酒后都不要驾车,也不要骑行非机动车。

### 减速慢行细观察

农村地区不少道路依山傍水修建,坡路和弯道较多,视线不开阔。有些路段低洼积水,湿滑难行,给行车安全带来隐患。

农民朋友驾车行经此类危险路段时,一定要提前检查车况,尤其是刹车系统,避免下坡刹车失灵;注意保持车距,不要超车、猛打方向和急刹车,要谨慎驾驶,仔细观察,减速慢行,合理使用喇叭,在不清楚前路路况时,一定要确定路况安全后再通行。

特别是在经过路口时,更要应提前观察,减速慢行,必要时停车让行,确保安全后再通过。



骑摩托车、电动自行车要戴好安全头盔。

## 交通斗阵行

### 开展交通安全普法 思明交警走进渣土车企业



11月3日,思明交警大队民警前往厦门仙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开展交通安全普法活动。

当天,交警除了进行常规检查,还与企业法人、管理人进行了座谈。通过被定为危险作业罪的近期交通事故案例,要求责任人按照规定落实检查,树牢“尽职尽责,失职必被追责”的责任意识,坚决杜绝渣土车驾驶人分心驾驶、疲劳驾驶、闯红灯等危险行为。

### 男子成功大道迷路 桥隧交警暖心守护



11月3日晚,桥隧交警快速路中队帮助一名在成功大道上行走的迷路男子与家人团聚。

当时,中队指挥台视频发现,成功大道出岛方向友爱路口有一名男子在行走,立即指令辅警林金全前往处置。林金全到达现场后并未发现该男子,经验丰富的他沿着主干道一路仔细巡查过去,终于在吕岭路跨线处找到该男子。经询问、观察得知,该男子无法正常沟通,衣服标有“厦门市特殊教育学校”字样,林金全和增援同事用警车将他送到中队梧村转盘执勤点,上报寻找家属,并耐心安抚其情绪。家属赶到后,将其安全地接回家。

### 酒后驾驶二轮摩托车 危险还违法

11月1日凌晨,集美分局交警大队机动中队民警查获一起酒后驾驶摩托车的违法行为。

当时,民警正在国道228线路段开展交通违法行为整治,在对一辆大功率摩托车进行检查时发现,该车驾驶人存在涉酒驾驶嫌疑,随即对其进行呼吸式酒精检测,结果为77mg/100ml,属于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违法行为。经民警询问得知,晚上该驾驶人在附近与朋友一起饮酒,以为这么晚了不会有交警检查,便侥幸上路,没想到被抓个正着。民警依法对其酒驾的交通违法行为处以罚款、记12分的处罚。

## 交警风采

# “金鸡有我” 厦门交警全力以赴护平安

每次重大活动,都有交警的身影。刚刚举办的金鸡百花电影节活动现场,厦门交警以良好的警容风纪和精神面貌,指导道路疏导管控措施及车辆分流走向,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和服务保障响应,赢得大家的高度赞扬。



指挥车辆通行。



热心帮助群众。



坚守岗位。



指挥室民警紧盯屏幕。



摆放设施设备。